

杭州2022年《化学品危险特性分类报告》

产品名称	杭州2022年《化学品危险特性分类报告》
公司名称	鉴联合国检（广州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价格	1000.00/个
规格参数	办理机构:广州海关
公司地址	广州市天河区岑村沙埔大街323号B-5栋
联系电话	15915704209 13620111183

产品详情

一：什么是危险种类报告。

危险种类报告也就是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，简称“危特报告”，是由海关专项检测实验室签发的证明文件，如果涉危非危的化工品，在报关过程中会需要提供该证书来申请办理危包证，是申请危包使用证的其中一个重要的文件。

二：为什么有些普通化工品需要办理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

有些化工品，明明是普通化工品，并且MSDS中都显示不是危险品，但是为什么海关还需要我们提供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?那是因为这个产品有些是危险品，有些不是危险品，所以CIQ代码存在多个代码，有些代码是危险品，如果申报为非危险品，则可能需要提供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。

三、为什么危险品也需要办理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

大部分情况是涉危非危险化工品需要办理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，但是由于国家监管变严，口岸政策改变原因，危险品也需要办理，我们能遇到以下几种情况:

1.危险品在口岸报关的时候，海关需要我们提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，但并不是所有口岸都需要提供，比如说:危险品在广州口岸进口需要提供，危险品在上海口

岸不需要提供，具体看口岸政策。

2.危险品在商检调离的时候，查验的海关人员需要我们提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。很多口岸以前是口岸直接查验，不用做调离，随着政策的改革，危险品很多都是调离到属地做商检查验，查验的海关人员就会要我们提供此报告。

四、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的种类

1、上海等口岸报关的化工品，做非危鉴定，不需要勾选“GHS”选项，只是判断是否是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(2015版)列明的危险化学品，所以检测费较便宜。

2、广州、深圳等口岸，报关的化学品，做非危鉴定默认勾选GHS”选项，除了“判断是否是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(2015版)列明的危险化学品”，还包含了“GHS危险公示标签”、MSDS鉴定，所以检测费用稍贵。

四、申请办理《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》流程如下：

广州海关申请危险化学品检验的说明

一、流程

填写检验申请单 提交资料和样品 受理报检 资料初审 检测及评估 签发证书。

二、需提交的资料

1. 检验申请单——委托检验业务申请单（我司提供）
2. 申请人对其货物的成分声明
3. 需审核的中文安全数据单（SDS）：正本和电子版
4. 需审核的货物的内外包装中文危险信息公示标签：样本和电子版
5. 申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
6. 自愿委托声明

三、送检样品数量及其管理

1. 送检样品为固体，需100克（如该样品需做固体燃烧速率试验的，需样1kg）；
2. 送检样品为液体，需150毫升（如需做金属腐蚀的样品另行通知，需样2L）；
3. 送检样品为气雾罐或烟雾剂，需3~5罐未开启过的全新样品；
4. 不确定送检样品的数量或特别贵重样品时可先与我们联系；
5. 送检样品包装（或瓶）上应标明样品名称及送检单位名称；
6. 为了便于核查，我中心对于来样均需保留，如贵重或特殊的样品需退还的，请在申请单备注栏上说明“退样”。

我们广州海关技术中心是广州海关下属实验室，可以做危险化学品的测试，可出具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、检验证书、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、编制MSDS和编制GHS公示标签。有需求的企业可以与我们联系。

四、其他问题

- 1、证书有效期多久？

答：一年，到期后需要重新提供样品和资料办理

2、没有样品可以办理吗？

答：可以，允许先办理，后面再补样品。

3、货到港了，还没办理怎么办？

答：可以立马提供资料办理，然后出回执去报关，等您收到货以后再寄样品给我，我再送到商检局。

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 TDG、GHS分类办理

化学品理化参数检测

依据GB、ASTM、EC等相关物性测试标准，提供化学品的理化参数检测服务，为化学品登记、生产监督管理、环境保护等提供科学依据；

差示扫描量热DSC分析、pH值、闭杯闪点、开杯闪点、燃点、熔点/熔程、沸点、密度、粘度、金属腐蚀速率等

化学品危险特性分类鉴别、危险化学品鉴定与分类

依据联合国《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》、联合国《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》(GHS)、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、《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》等标准，向客户提供化学品危险特性分类鉴别、危险化学品鉴定与分类、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列入证明、单项物理危险特性鉴定等服务

1. 货物运输（空运、海运、公路运输、铁路运输）条件鉴定服务与咨询

货物运输条件鉴定是MSDS服务的一个具体应用特例，依据国内外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的法规、标准，如联合国《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》、国际航协《危险品规则》（IATA DGR）、IMO《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》（IMDG Code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》、《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则》、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，以及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(MSDS)，对货物进行分类鉴定，并对其运输安全性作出评价和建议，为货运企业的运输安全把关。同时，可为货物运输各环节的货主、货代、承运人提供各类货物的包装、适航（适运）性等咨询服务。

行业资讯:

标准解析

危险物品的详细分类参见IATA《危险物品规则》，危险物品品名以《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》载明的为准，并参照现行有效的IATA《危险物品规则》。

《安全生产法》在第七章附则中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：危险物品，是指易燃易爆物品、危险化学品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物品。

危险物品，即由于其化学、物理或者毒性特性使其在生产、储存、装卸、运输过程中，容易导致火灾、爆炸或者中毒危险，可能引起人身伤亡、财产损害的物品。显然，这是从物品的性质上所作的界定。通常讲，危险物品主要包括：危险化学品、放射性物品。